

中国共产党商洛学院委员会文件

商院党组〔2019〕14号

中共商洛学院委员会 关于成立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协调小组的通知

党委各部门，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：

经学校党委2019年9月29日会议研究，决定成立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协调小组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人员组成

组 长：纪委书记

副组长：纪委副书记

成 员：纪委办公室·监察室、组织部、人事处、审计处、
财务处负责人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纪委办公室·监察室，纪

委办公室·监察室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日常工作的开展和协调。

二、工作职责

1. 围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，组织、指导、协调全系统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，确定年度工作计划，提出重点任务。

2. 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规章制度，开展党性党风党纪和廉政教育。

3. 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调查研究工作，并提出加强廉政建设的意见、建议。

4. 完成上级组织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中共商洛学院委员会
2019年9月29日

